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的股东解除股权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上海嘉愈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嘉愈医疗”）关于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解除股权质押及再质押的通知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上海嘉愈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否	105,812,366 股	2018 年 9 月 13 日	2019 年 4 月 29 日	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74.38%
上海嘉愈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否	6,000,000 股	2018 年 9 月 25 日	2019 年 4 月 29 日	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4.22%

2、再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上海嘉愈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否	120,000,000股	2019年4月30日	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解除质押为止	江苏正辉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	84.35%	用于企业日常经营

3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嘉愈医疗持有本公司股份 142,265,457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4.82%，嘉愈医疗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余额为 120,000,00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2.5%。

4、关于业绩承诺期内股份质押事项的说明

2017 年，公司实施了资产重组，公司与重组交易对手方之一嘉愈医疗签订了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》及《补充协议》。根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17 年度、2018 年度的《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》，本次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公司，以上年度均未触发当年补偿义务。

当前公司所购买资产运营状况良好，嘉愈医疗触发业绩补偿义务的可能性较低，若出现业绩补偿问题，嘉愈医疗承诺提前购回所质押的股票并履行业绩补偿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结算公司质押变动明细表；
- 2、嘉愈医疗出具的告知及承诺函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6 日